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骆毛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169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8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34,16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34,16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34,16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 为支持公司发展, 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<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 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 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, 公司决定修订《公司章程》, 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, 同时原《公司章程》废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 公司根据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制定新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、《利润分配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, 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 公司决定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, 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, 同时原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废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4,169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张永福、温秀琴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,三炬生物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